证券代码：600882 证券简称：妙可蓝多 公告编号：2024-055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银行理财产品

● 投资金额：1,000万元

● 履行的审议程序：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19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分别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全资子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但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情况受到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等风险的影响。

一、本次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4年6月3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芝享食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芝享"）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35天（挂钩汇率看跌）"，产品期限35天，起息日2024年6月6日，金额3,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该产品已于2024年7月11日到期，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赎回本金3,000万元，并获得收益48,904.11元，收益符合预期，本金及收益已全部到账。

二、本次现金管理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金额

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总额为1,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于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相关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如下：

1、募集资金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466号）核准，公司向内蒙古蒙牛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100,976,102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9.71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999,999,990.42元，扣除不含税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8,835,125.56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81,164,864.86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并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验，于2021年7月2日出具了"利安达验字[2021]京A2003号"《验资报告》。

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并与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和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募集资金投资计划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投资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上海特色奶酪智能化生产加工项目	128,613.85	117,000.00
2	长春特色乳品综合加工基地项目	126,341.53	126,000.00
3	吉林原制奶酪加工建设项目	39,654.47	31,0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26,000.00	24,116.49
合计		320,609.85	298,116.49

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

（四）投资方式

1、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天）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交通银行	结构性存款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28天（挂钩汇率看涨）	1,000	1.90/1.70/1.15	/	28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1.90/1.70/1.15	否

2、现金管理合同主要条款

上海芝享于2024年7月12日购买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1个结构性存款产品，主要条款如下：

产品名称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28天（挂钩汇率看涨）
产品代码	2699244019
产品性质	保本浮动收益型
金额	1,000万元
产品期限	28天
产品成立日	2024/07/15
产品到期日	2024/08/12
观察日	2024/08/07
产品挂钩标的	EUR/USD汇率中间价（以彭博BFIX页面公布的数据为准）
浮动收益率范围	高档收益率：1.90%（年化，下同） 中档收益率：1.70% 低档收益率：1.15%
汇率初始价	汇率初始价为产品成立日当天彭博"BFIX"页面公布的东京时间上午9:00整的EURUSD中间价汇率。彭博BFIX页面不可读或不能合理反映市场参与者当前使用的可交易汇率时，则该汇率将由银行以商业合理的方式本着公平合理的原则全权决定。
汇率定盘价	汇率定盘价为汇率观察日当天彭博"BFIX"页面公布的东京时间下午15:00整的EURUSD中间价汇率。彭博BFIX页面不可读或不能合理反映市场参与者当前使用的可交易汇率时，则该汇率将由银行以商业合理的方式本着公平合理的原则全权决定。
产品结构参数	本产品为二元三段看涨结构。 行权价1：汇率初始价减0.0093 行权价2：汇率初始价加0.0337 高档收益率：*高于行权价2收益率* 中档收益率：*高于等于行权价1且低于等于行权价2* 低档收益率：*低于行权价1收益率*
收益率（年化）	（1）若汇率观察日汇率定盘价高于行权价2，则整个存续期公司获得的实际年化收益率为高档收益率。 （2）若汇率观察日汇率定盘价高于等于行权价1，且低于等于行权价2，则整个存续期公司获得的实际年化收益率为中档收益率。 （3）若汇率观察日汇率定盘价低于行权价1，则整个存续期公司获得的实际年化收益率为低档收益率。 公司所能获得的收益以银行按照产品协议约定计算并实际支付为准，该等收益不超过按产品协议约定的产品年化收益率计算的收益。
计算收益基础天数	365天
收益计算方式	产品收益=本金×实际收益率（年化）×实际产品期限/365 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后第3位四舍五入。
履约担保	无
提前终止权	公司不得提前终止本产品，银行有权自行决定并单方面提前终止本产品。

3、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说明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为银行结构性存款，收益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型，该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条件，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投资期限

本次投资的现金管理产品期限为28天。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3年12月19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8.70亿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使用期限为12个月（自2024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3年12月20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10）。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本次现金管理仅投资于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产品，该类产品收益主要受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购买，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

（二）风控措施

1、公司将严格筛选合作对象，合作对象应从公司《资金管理制度》所列银行、或资产规模排名靠前的金融机构中，选择信誉好、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所发行的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产品。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五、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万元，经审计）	2024年3月31日（万元，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683,250.74	679,024.03
负债合计	252,996.37	244,639.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30,254.37	434,384.12
项目	2023年度	2024年1-3月
经营性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915.35	22,045.29

子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与此同时，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有助于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本次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产品，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不利的影响。

（二）截至2024年3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账面货币资金为103,401.70万元，本次现金管理购买产品的金额1,0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0.97%。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产品，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三）现金管理的会计处理方式及依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交易性金融资产项目，到期取得收益计入利润表投资收益项目，具体会计处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结果为准。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本次现金管理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不利影响；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七、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003028 证券简称：振邦智能 公告编号：2024-048

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并于2024年3月13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和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方案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滚动使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商业银行产品或其他金融机构的低风险、流动性高的非保本型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7日及2024年3月14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一、近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投资收益（万元）	资金来源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聚赢汇率-挂钩欧元对美元汇率结构性存款（SDGA240072V）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4/1/22	2024/4/22	1.60%–2.85%	35.53	募集资金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聚赢汇率-挂钩欧元对美元汇率结构性存款（SDGA240206V）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00	2024/3/4	2024/4/8	1.40%–2.60%	17.45	自有资金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聚赢汇率-挂钩欧元对美元汇率结构性存款（SDGA240278V）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4/3/26	2024/5/27	1.40%–2.70%	18.35	募集资金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聚赢汇率-挂钩欧元对美元汇率结构性存款（SDGA240314V）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4/4/3	2024/7/3	1.50%–2.80%	27.92	自有资金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强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61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SZ06918）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4/4/3	2024/6/3	1.85%–2.65%	13.29	自有资金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24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五期产品124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4/5/11	2024/6/30	1.1%/2.22%/2.32%	9.07	募集资金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24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六期产品67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4/6/7	2024/7/7	1.1%/2.1%/2.2%	1.75	募集资金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24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六期产品67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4/6/7	2024/7/7	1.1%/2.1%/2.2%	5.25	自有资金

近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上述理财产品本金13,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64.7万元，本金及收益已全部划回募集资金专户；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上述理财产品本金17,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63.91万元。

二、近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聚赢汇率-挂钩欧元对美元汇率结构性存款（SDGA240382V）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4/4/22	2024/7/22	1.50%–2.75%	自有资金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24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五期产品124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4/5/11	2024/6/30	1.1%/2.22%/2.32%	募集资金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24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六期产品67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4/6/7	2024/7/7	1.1%/2.1%/2.2%	募集资金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24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六期产品67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4/6/7	2024/7/7	1.1%/2.1%/2.2%	自有资金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24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七期产品203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4/7/11	2024/8/13	1.1%/2.1%/2.2%	自有资金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聚赢汇率-挂钩欧元对美元汇率结构性存款（SDGA240598V）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4/7/12	2024/8/14	1.30%–2.15%	募集资金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聚赢汇率-挂钩欧元对美元汇率结构性存款（SDGA240598V）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4/7/12	2024/8/14	1.30%–2.15%	自有资金
合计：			19,000.00				

公司与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上述交易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审批程序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和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及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本次现金管理的额度和期限均在审批范围内，无需另行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公司进行现金管理将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情况，运用相关风险控制措施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导致投资收益未达预期的风险。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和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将选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产品，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盈利能力发生不利变化、投资产品出现与购买时情况不符的损失等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负责对本次现金管理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核实、审计；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一旦发现或判断有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5、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进展情况。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和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也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作，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创造收益。

六、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是否赎回	实际收益（万元）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阳光金日添利臻盈1号（EW0369）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3/7/26，每个工作日可赎回	3.30%–4.20%	自有资金	否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机场支行	（深圳）对公结构性存款202337187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00.00	2023/8/2 至 2023/8/31	1.25%或2.8%	募集资金	是	1.9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聚赢利率-挂钩中债10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结构性存款（SDGA230460V）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3/9/7 至 2023/12/7	1.55%–2.75%	募集资金	是	27.4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聚赢利率-挂钩中债10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结构性存款（SDGA230460V）	保本浮动收益型	4,500.00	2023/9/7 至 2023/12/7	1.55%–2.75%	募集资金	是	30.8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聚赢利率-挂钩中债10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结构性存款（SDGA230467V）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3/9/13 至 2023/12/13	1.55%–2.75%	自有资金	是	20.57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科苑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2023年462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3/9/13 至 2023/12/12	1.50%–3.00%	自有资金	是	36.9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期货-粤湾4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3/9/25 至 2023/11/14	3.69%–5.19%	自有资金	是	22.1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期货-粤湾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3/9/26 至 2023/11/15	3.65%–5.22%	自有资金	是	22.9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期货-粤湾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3/9/26 至 2023/11/15	3.65%–5.22%	自有资金	是	22.98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阳光金普惠日日盈C（EW200C）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0	2023/9/28，每个工作日可赎回	2.70%–3.30%	自有资金	否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农银理财"农银安心·灵动"14天同业存单及存款增强人民币理财产品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3/9/28，最低持有14天	2.550%–3.450%	自有资金	否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23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期产品186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3/10/16 至 2023/11/16	1.1%/2.352%/2.452%	募集资金	是	7.8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聚赢利率-挂钩中债10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结构性存款（SDGA230544V）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00	2023/10/18 至 2023/12/19	1.50%–2.60%	募集资金	是	30.9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机场支行	（深圳）对公结构性存款20234135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150.00	2023/11/24 至2024/2/22	1.25%–3.96%	自有资金	是	9.7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机场支行	（深圳）对公结构性存款20234135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850.00	2023/11/24 至2024/2/23	1.24%–3.95%	自有资金	是	28.07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23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一期产品297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3/11/24 至2024/2/23	1.5%/2.5%/2.6%	自有资金	是	2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聚赢利率-挂钩中债10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结构性存款（SDGA230711V）	保本浮动收益型	6,500.00	2023/12/13 至2024/1/17	1.5%–2.7%	募集资金	是	15.8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聚赢利率-挂钩中债10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结构性存款（SDGA230742V）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00	2023/12/19 至2024/1/23	1.50%–2.70%	自有资金	是	16.37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聚赢汇率-挂钩欧元对美元汇率结构性存款（SDGA240070V）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	2024/1/22 至 2024/2/26	1.40%–2.60%	募集资金	是	3.7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聚赢汇率-挂钩欧元对美元汇率结构性存款（SDGA240071V）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4/1/22 至 2024/3/22	1.50%–2.70%	募集资金	是	17.7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聚赢汇率-挂钩欧元对美元汇率结构性存款（SDGA240072V）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4/1/22 至 2024/4/22	1.60%–2.85%	募集资金	是	35.5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聚赢汇率-挂钩欧元对美元汇率结构性存款（SDGA240206V）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00	2024/3/4 至 2024/4/8	1.40%–2.60%	自有资金	是	17.4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聚赢汇率-挂钩欧元对美元汇率结构性存款（SDGA240278V）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4/3/26 至 2024/5/27	1.40%–2.70%	募集资金	是	18.3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聚赢汇率-挂钩欧元对美元汇率结构性存款（SDGA240314V）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4/4/3 至 2024/7/3	1.50%–2.80%	自有资金	是	27.9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强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61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SZ06918）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4/4/3 至 2024/6/3	1.85%–2.65%	自有资金	是	13.2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聚赢汇率-挂钩欧元对美元汇率结构性存款（SDGA240382V）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4/4/22 至 2024/7/22	1.50%–2.75%	自有资金	否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24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五期产品124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4/5/11 至 2024/6/30	1.1%/2.22%/2.32%	募集资金	是	9.07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24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六期产品67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4/6/7 至 2024/7/7	1.1%/2.1%/2.2%	募集资金	是	1.75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24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六期产品67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4/6/7 至 2024/7/7	1.1%/2.1%/2.2%	自有资金	是	5.25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24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七期产品203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4/7/11 至 2024/8/13	1.1%/2.1%/2.2%	自有资金	否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聚赢汇率-挂钩欧元对美元汇率结构性存款（SDGA240598V）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4/7/12 至 2024/8/14	1.30%–2.15%	募集资金	否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聚赢汇率-挂钩欧元对美元汇率结构性存款（SDGA240598V）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4/7/12 至 2024/8/14	1.30%–2.15%	自有资金	否	–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不包含已到期赎回的金额），累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人民币16,500万元（不包含已到期赎回的金额），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

七、备查文件

1、相关理财产品到期回单；

2、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相关认购资料。

特此公告。

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13日

证券代码：600804 证券简称：*ST鹏博 公告编号：临2024-079
债券代码：143606 债券简称：18鹏博债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风险提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16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上证公函【2024】0547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50）。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积极组织有关各方对其中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回复，因《问询函》涉及的内容需查证、核实，公司延期回复《问询函》，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31日、2024年6月7日、2024年6月15日披露的《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56）、《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60）、《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67）。公司于2024年6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72），就《问询函》中第一项，第二项、第四项（1）、第五项、第六项、第七项、第八项进行了回复。关于本次回复公告，仅为《问询函》中部分问题回复，问询函中其他事项，如关于关联方资金占用等问题尚未核实完毕。公司将积极组织《问询函》剩余事项的回复工作，将及时回复剩余问询事项，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公司股票于2024年7月12日涨停，但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24〕40号）（以下简称"《告知书》"），公司因未按规定披露关联交易、未按规定披露重大合同、公司2012年-2022年年报存在虚假记载等事项，中国证监会拟对公司及公司相关人员进行行政处罚及和市场禁入。上述《告知书》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9日披露的《关于收到行政处罚和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8）。依照相关规定，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减持公司股份，不得转让公司控制权。

● 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发布了《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度第一季度报告》。公司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3,245,452.57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29,190,559.90元；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7,530,194.50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18,044,166.81元。公司于2024年7月11日发布了《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预计2024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27,099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亏损；预计2024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26,235万元。

● 公司因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喜事务所"）对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2023年度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审计报告》），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 公司因下列事项被叠加实施风险警示：（1）因中喜事务所对公司出具了否定意见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公司股票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2）公司实际控制人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4,800万元，存在一个月内无法归还的可能性。根据《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股票需要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3）公司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提供违规担保的情形，违规担保合计金额16.4亿元，存在一个月内无法归还的可能性。根据《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股票需要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4）公司最近连续3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负值，且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根据《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六）项规定，股票需要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关于上述公司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等事项，预计无法在短期内满足撤销条件。

● 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青岛监管局（以下简称"青岛监管局"）下发的《关于对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人员采取责令改正并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4〕7号）（以下简称"《警示函》"），公司因未按规定披露未能清偿到期债务及债务重组事项、2022年年度业绩预告信息披露不准确、业绩预告信息披露不准确等事项，青岛证监局对公司及相关人员出具《警示函》并责令如期改正相关事项。上述《警示函》的主要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9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青岛监管局责令改正及警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6）。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日，不存在影响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公司子公司、分公司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共计四家，分别为：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公司孙公司北京时代互通电信技术有限公司。

● 目前，公司控股股东欣鹏运所持公司全部股份目前尚处于冻结、轮候冻结及司法标记的状态，后续或将存在继续被司法处置的可能。

● 因公司前期为股东深圳市和光一至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欣鹏运科技有限公司的借款事宜提供担保，公司作为被告之一被请求就股东深圳市和光一至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欣鹏运科技有限公司的借款52,000万元、112,000万元及相关利息、诉讼费用等债务承担连带保证清偿责任。担保涉及的相关案件现已由原告撤诉，尚未收到法院下发的民事裁定书。原告已与公司、长宽通信服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解除保证合同的协议书，解除深圳市欣鹏运科技有限公司编号20211101保5《保证合同》、编号20211101保6《保证合同》、深圳市和光一至技术有限公司编号20211102保5《保证合同》、编号20211102保6《保证合同》，原告不得就案件所涉事项向公司、长宽通信提起诉讼。本次案件涉及的担保，公司未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无法核实上述借款是否还存在其他担保协议。后续公司是否因存在其他担保协议而承担连带担保责任存在不确定性。

一、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股票于2024年7月12日涨停，但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发布了《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度第一季度报告》。公司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3,245,452.57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29,190,559.90元；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7,530,194.50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18,044,166.81元。公司于2024年7月11日发布了《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预计2024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27,099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亏损；预计2024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26,235万元。

3、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24〕40号）（以下简称"《告知书》"），公司因未按规定披露关联交易、未按规定披露重大合同、公司2012年-2022年年报存在虚假记载等事项，中国证监会拟对公司及公司相关人员进行行政处罚及和市场禁入。上述《告知书》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9日披露的《关于收到行政处罚和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8）。依照相关规定，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减持公司股份，不得转让公司控制权。

4、公司因中喜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喜事务所"）对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2023年度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审计报告》），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5、公司因下列事项被叠加实施风险警示：（1）因中喜事务所对公司出具了否定意见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公司股票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2）公司实际控制人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4,800万元，存在一个月内无法归还的可能性。根据《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股票需要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3）公司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提供违规担保的情形，违规担保合计金额16.4亿元，存在一个月内无法归还的可能性。根据《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股票需要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4）公司最近连续3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负值，且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根据《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六）项规定，股票需要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关于上述公司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等事项，预计无法在短期内满足撤销条件。

6、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青岛监管局（以下简称"青岛监管局"）下发的《关于对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人员采取责令改正并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4〕7号）（以下简称"《警示函》"），公司因未按规定披露未能清偿到期债务及债务重组事项、2022年年度业绩预告信息披露不准确、业绩预告信息披露不准确等事项，青岛证监局对公司及相关人员出具《警示函》并责令如期改正相关事项。上述《警示函》的主要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9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青岛监管局责令改正及警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6）。

7、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日，不存在影响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8、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公司子公司、分公司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共计四家，分别为：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公司孙公司北京时代互通电信技术有限公司。

9、目前，公司控股股东欣鹏运所持公司全部股份目前尚处于冻结、轮候冻结及司法标记的状态，后续或将存在继续被司法处置的可能。

10、因公司前期为股东深圳市和光一至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欣鹏运科技有限公司的借款事宜提供担保，公司作为被告之一被请求就股东深圳市和光一至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欣鹏运科技有限公司的借款52,000万元、112,000万元及相关利息、诉讼费用等债务承担连带保证清偿责任。担保涉及的相关案件现已由原告撤诉，尚未收到法院下发的民事裁定书。原告已与公司、长宽通信服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解除保证合同的协议书，解除深圳市欣鹏运科技有限公司编号20211101保5《保证合同》、编号20211101保6《保证合同》、深圳市和光一至技术有限公司编号20211102保5《保证合同》、编号20211102保6《保证合同》，原告不得就案件所涉事项向公司、长宽通信提起诉讼。本次案件涉及的担保，公司未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无法核实上述借款是否还存在其他担保协议。后续公司是否因存在其他担保协议而承担连带担保责任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3日

证券代码：003035 证券简称：南网能源 公告编号：2024-026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高级管理人员陈庆前先生和翁军华先生的书面辞任报告。陈庆前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和总经理职务，其辞去上述职务后仍将在公司系统内任职；翁军华先生因工作变动，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其辞去上述职务后将不在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任职。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陈庆前先生和翁军华先生的辞任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庆前先生和翁军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陈庆前先生自担任公司总经理以来，带领公司管理层及全体员工锐意进取，推动公司综合实力不断迈上新台阶；翁军华先生自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以来，抢抓新能源业务发展契机、推动公司在细分领域做到行业领先。公司董事会对陈庆前先生和翁军华先生在任期间的勤勉工作和对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综合考虑公司发展需要，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于2024年7月12日召开的二届二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和《关于聘任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叶刚健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黄兴仓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详见附件），任期均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2024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于2024年7月10日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附件：叶刚健先生和黄兴仓先生简历

特此公告。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13日

附件：

叶刚健先生简历

叶刚健，男，汉族，1975年11月生，广东汕头人，大学学历，硕士学位，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7年7月参加工作，1994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高级工程师。2017年6月至2020年12月，任南方鼎元资产运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委员；2020年12月至2021年4月，任南方电网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临时党委委员、临时纪委书记；2021年4月至2024年6月，任南方电网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2024年6月至今，任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

截至目前，叶刚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与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方电网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外，叶刚健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叶刚健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2）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3）《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黄兴仓先生简历

黄兴仓，男，汉族，1968年10月生，云南会泽人，省委党校大学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年7月参加工作，1995年1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高级政工师。2016年9月至2019年12月，任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企业管理部主任；2017年12月至2019年10月，任原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9年12月至2021年1月，任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济师、企业管理部（全面深化改革办公室）总经理；2020年4月至2020年11月，任云南电力试验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年1月至2024年6月，任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济师、人事部主任。

截至目前，黄兴仓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与南方电网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外，黄兴仓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黄兴仓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2）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3）《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证券代码：003035 证券简称：南网能源 公告编号：2024-025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刘勇先生和陈庆前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刘勇先生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并符合法定退休条件，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和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职务，其辞职后将不在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任职；陈庆前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和总经理职务，其辞去上述职务后仍将在公司系统内任职。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刘勇先生和陈庆前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要求，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勇先生和陈庆前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公司董事会对刘勇先生和陈庆前先生在任期间的勤勉工作和对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为了保障公司董事会规范、高效运作，根据股东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方电网公司"）和绿色能源混改股权投资基金（广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推荐，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于2024年7月12日召开的二届二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叶刚健先生和范晓东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并在范晓东先生当选公司董事后增补其为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任期均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2024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于2024年7月10日审议通过前述议案。

补选叶刚健先生和范晓东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合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补选非独立董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叶刚健先生和范晓东先生简历

特此公告。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3日

附件：

叶刚健先生简历

叶刚健，男，汉族，1975年11月生，广东汕头人，大学学历，硕士学位，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7年7月参加工作，1994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高级工程师。2017年6月至2020年12月，任南方鼎元资产运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委员；2020年12月至2021年4月，任南方电网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临时党委委员、临时纪委书记；2021年4月至2024年6月，任南方电网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2024年6月至今，任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

截至目前，叶刚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与南方电网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外，叶刚健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叶刚健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2）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3）《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范晓东先生简历

范晓东，男，汉族，1972年4月生，广东汕头人，大学学历，学士学位，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年7月参加工作，1992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正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2012年7月至2019年7月，任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主任；2019年7月至2020年1月，任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计划与财务部主任；2020年1月至2022年7月，任南方电网公司计划与财务部（运营监控中心）副总经理；2022年7月至2024年6月，任南方电网公司产业金融部（资本运营部）总经理；2024年6月至今，任南方电网公司出资企业专职董事。

截至目前，范晓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与南方电网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外，范晓东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范晓东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2）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3）《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证券代码：300621 证券简称：维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6

维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维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维业股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累计涉及诉讼、仲裁事项进行了统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累计诉讼、仲裁事项的基本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公司对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采取连续十二个月累计计算的原则，已达到重大诉讼、仲裁事项的相关披露标准。已经按照有关规定履行披露义务的，不再纳入累计计算范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0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及相关公告。

自2024年3月21日至2024年7月11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诉讼、仲裁事项涉案金额合计约8,299.27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10%。累计诉讼、仲裁案件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二、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三、本次公告的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对于公司及子公司作为起诉方涉及的诉讼、仲裁案件，公司将积极通过采取诉讼等法律手段加强应收账款回收等工作，确保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积极促进公司经营业绩的达成；对于公司及子公司作为被起诉方涉及的诉讼、仲裁案件，公司将积极应诉，妥善处理，依法保护公司、业务相关方及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鉴于部分案件尚未开庭审理或尚未结案，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届时的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同时公司将密切关注案件后续进展，积极采取相关措施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

公司将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各位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维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十三日

附表：连续十二个月内公司及子公司涉及的诉讼、仲裁案件情况（不含已履行披露义务的诉讼、仲裁事项）

编号	案件编号	原告	被告	受理法院	所涉事项	案由	案件进展/判决结果	收到时间	金额（万元）
1	（2024）苏0113民初3161号	南京江桥建材实业有限公司	被告一：建泰建设有限公司 被告二：维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法院	南京NO：2021G82地块主体建安工程项目	买卖合同纠纷	建泰已与原告江桥公司达成调解合意，双方签订调解协议后由法院出具调解书。	2024/4/22	1,698.40
涉案标的金额小计									1,698.40

注：其他小额诉讼案件共104件，合计6,600.87万元，均为单笔涉案金额1000万元以下案件。

证券代码：300621 证券简称：维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5

维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管理效率及经营质量，降低经营管理成本，维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维业智汇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业智汇"）已于近日完成工商注销登记手续，并收到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登记通知书》。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注销全资子公司维业智汇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该事项在公司管理层审批权限内，无须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批。

一、本次注销全资子公司基本情况

名称：深圳市维业智汇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8K3J28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商报东路87号景洲大厦裙楼101-225

法定代表人：沈茜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8年8月1日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及其他限制项目）；股权投资、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

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维业智汇的总资产为319.90万元、净资产为319.86万元；2023年度营业收入为0万元，净利润为-17.61万元。

截至2024年3月31日，维业智汇的总资产为319.98万元、净资产为319.96万元；2024年第一季度营业收入为0万元，净利润为0.10万元。

二、本次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原因及对公司影响

公司根据整体发展规划以及实际经营情况，决定注销全资子公司维业智汇，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管理效率及经营质量，降低经营管理成本。注销完成后，维业智汇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且不会对公司合并报表产生实质性影响。本次注销全资子公司事项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水平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经营和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

1、《登记通知书》。

特此公告。

维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300691 证券简称：联合光电 公告编号：2024-049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暨董事长龚俊强先生的通知，获悉其将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办理了质押及解除质押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用途
龚俊强	是	3,210,000	5.24%	1.19%	是	是	2024年7月10日	2026年10月12日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偿还债务
		6,470,000	10.56%	2.40%				2026年10月16日		
		5,820,000	9.50%	2.16%				2026年11月26日		生产经营、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	15,500,000	25.31%	5.76%	——	——	——	——	——	——

注：1、本次质押股份不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2、本文所述总股本均以截至2024年7月10日公司总股本269,196,966股为基数计算。

（二）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龚俊强	是	2,340,000	3.82%	0.87%	2023年10月13日	2024年7月11日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690,000	7.66%	1.74%	2023年10月19日		
		4,220,000	6.89%	1.57%	2023年11月27日		
合计	——	11,250,000	18.37%	4.18%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股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股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龚俊强	61,247,349	22.75%	20,450,000	24,700,000	40.33%	9.18%	17,000,000	68.83%	28,935,512	79.17%
邱盛平	16,544,256	6.15%	0	0	0.00%	0.00%	0	0.00%	0	0.00%
合计	77,791,605	28.90%	20,450,000	24,700,000	40.33%	9.18%	17,000,000	68.83%	28,935,512	79.17%

三、其他说明

经与上述股东确认，其质押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情况、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2、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股份质押明细。

特此公告。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十二日